

東海大學中正紀念堂使用收費一覽表

民國101年8月17日第1002300895號簽核准備查
 民國105年4月13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 民國105年5月26日第1052300504號簽核准備查
 民國106年12月21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 民國107年1月19日第1072300050號簽核准備查
 民國115年5月20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 民國115年7月23日第1152300532號簽核准備查

校外機關團體

大廳(含前廳及前廣場)		前廳	前廣場
正式使用以4個小時為一計費時段，場佈與拆台得另以小時計費；超時使用者，加收超時費用，超時2小時（含）以上者，以一時段計費。			
正式使用時段如下：上午(08:00~12:00)、下午(13:00~17:00)、晚上(18:00~22:00)			
場地費	正式使用：新台幣40,000元/時段	正式使用：新台幣5,000元/時段	正式使用：新台幣5,000元/時段
	綵排裝台使用：新台幣8,000元/小時	綵排裝台使用：新台幣1,000元/小時	綵排裝台使用：新台幣1,000元/小時
	超時使用：新台幣10,000元/小時	超時使用：新台幣1,250元/小時	超時使用：新台幣1,250元/小時
空調費	新台幣20,000元整 (不使用時不計)	新台幣7,000元整 (不使用時不計)	無
管理費	新台幣10,000元整	新台幣7,000元整	無
	鋼琴費：新台幣2,000元整 (不使用時不計)	無	
保證金	保證金新台幣5,000元整	保證金新台幣1,000元整	
備註	1. 大廳(含前廳及廣場)之正式使用場地費40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32,000元及場地水電費8,000元；綵排裝台使用場地費8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6,400元及場地水電費1,600元；超時使用場地費10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8,000元及場地水電費2,000元。 2. 前廳及前廣場之正式使用場地費5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4,000元及場地水電費1,000元；綵排裝台使用場地費1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800元及場地水電費200元；超時使用場地費1,25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1,000元及場地水電費250元。 3. 管理費包含行政人員加班費、學生工讀費、場館內部清潔耗材、鋼琴等費用。 4. 廣場無水電費；惟借用大廳（含前廳及前廣場）者，其前廣場夜間照明用電已納入場地費用，不另收取電卡費用，其餘借用情形仍須自行向總務處購買電卡。 5. 鋼琴若須調音請於兩週前提出申請，須由課外組指派調音師，費用由租用單位自行支付，並限使用前48小時調音一次。 6. 停車費及垃圾清運費依本校「東海大學戶外空間使用規則及借用要點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 (1).借用場地入校車輛之停車管理、交通疏導及相關費用，依本校最新公告標準收取；如有交通疏導需求，其管理及工讀相關費用另計。 (2).借用場地入校車輛以汽車為主，機車不開放。借用團體或個人應於活動前一週，檢具相關文件至總務處事務組辦理審核後，始得於活動當日入校停車。 (3).垃圾清運費及相關水電費，依活動規模及本校實際收費標準辦理。		

東海大學中正紀念堂使用收費一覽表

民國101年8月17日第1002300895號簽核准備查
 民國105年4月13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 民國105年5月26日第1052300504號簽核准備查
 民國106年12月21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 民國107年1月19日第1072300050號簽核准備查
 民國115年5月20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 民國115年7月23日第1152300532號簽核准備查

校內單位、學生社團

非營利或不收費活動

正式使用以4個小時為一計費時段，場佈與拆台得另以小時計費；超時使用者，加收超時費用，超時2小時（含）以上者，以一時段計費。

正式使用時段如下：上午(08:00~12:00)、下午(13:00~17:00)、晚上(18:00~22:00)

使用項目		校外機關團體與校內單位或學生社團合辦	校內單位	學生社團
大廳 (含前廳及前廣場)	場地費	正式使用：新台幣24,000元/時段 綵排裝台使用：新台幣4,800元/小時 超時使用：新台幣6,000元/小時	正式使用：新台幣12,000元/時段 綵排裝台使用：新台幣2,400元/小時 超時使用：新台幣3,000元/小時 (教務處核定課程或考試，得免收上述費用)	免收場地使用費，收取場地水電費新台幣500元整 (經核准為社團課程使用，始得減免場地水電費)
	空調費	新台幣20,000元整	新台幣5,000元整	新台幣1,250元整
前廳	場地費	正式使用：新台幣3,500元/時段 綵排裝台使用：新台幣700元/小時 超時使用：新台幣875元/小時	無	
	空調費	新台幣7,000元整 (不使用時不計)	新台幣2,000元整 (不使用時不計，經教務處核定課程或考試則免收)	新台幣1,250元整 (不使用時不計)
前廣場	場地費	正式使用：新台幣2,500元/時段 綵排裝台使用：新台幣500元/小時 超時使用：新台幣625元/小時	免收場地費	
管理費		1、加班費：依本校職工加班補休暨加班費支給辦法及實際使用狀況收取 2、工讀費：依實際使用狀況收取，每小時以勞教處工讀費計算		
		鋼琴費： 新台幣2,000元整	鋼琴費： 新台幣1,000元整	鋼琴費： 新台幣500元整
保證金		視活動規模收取		

東海大學中正紀念堂使用收費一覽表

民國101年8月17日第1002300895號簽核准備查
民國105年4月13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105年5月26日第1052300504號簽核准備查
民國106年12月21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107年1月19日第1072300050號簽核准備查
民國115年5月20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115年7月23日第1152300532號簽核准備查

備註：

1. 大廳(含前廳及廣場)合辦之正式使用場地費24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16,000元及場地水電費8,000元；綵排裝台使用場地費4,8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3,200元及場地水電費1,600元；超時使用場地費6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4,000元及場地水電費2,000元。
2. 大廳(含前廳及廣場)校內單位之正式使用場地費12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10,000元及場地水電費2,000元；綵排裝台使用場地費2,4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2,000元及場地水電費400元；超時使用場地費3,0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2,500元及場地水電費500元。
3. 前廳合辦之正式使用場地費3,5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1,500元及場地水電費2,000元；綵排裝台使用場地費700元包含場地使用費300元及場地水電費400元；超時使用場地費875元包含場地使用費375元及場地水電費500元。
4. 管理費包含行政人員加班費、學生工讀費、鋼琴費，場館內部清潔耗材由借用單位自行購買。
5. 廣場無水電費；惟借用大廳（含前廳及前廣場）者，其前廣場夜間照明用電已納入場地費用，不另收取電卡費用，其餘借用情形仍須自行向總務處購買電卡。
6. 鋼琴若須調音請於兩週前提出申請，須由課外組指派調音師，費用由租用單位自行支付，並限使用前48小時調音一次。
7. 停車費及垃圾清運費依本校「東海大學戶外空間使用規則及借用要點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 - (1). 借用場地入校車輛之停車管理、交通疏導及相關費用，依本校最新公告標準收取；如有交通疏導需求，其管理及工讀相關費用另計。
 - (2). 借用場地入校車輛以汽車為主，機車不開放。借用團體或個人應於活動前一週，檢具相關文件至總務處事務組辦理審核後，始得於活動當日入校停車。
 - (3). 垃圾清運費及相關水電費，依活動規模及本校實際收費標準辦理。